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2-061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鉴于2022年11月18日，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银保监会、证监会、外汇局联合印发《上海市、南京市、杭州市、合肥市、嘉兴市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总体方案》，确认合肥纳入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该政策的出台，加大了金融支持创新力度，以利于进一步协同推进原始创新、技术创新和产业创新，打造科技创新和制造业研发生产新高地。科大讯飞作为安徽地区代表性的人工智能企业，积极响应国家科创金融政策，拟发行安徽省首笔及全国范围内人工智能行业首笔科创债券。通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助于公司提升债券市场的影响力与认可度，为企业融资建立更加多元的融资通道，且发行融资的投向相对广泛，可通过研发投入、项目建设、运营、建设研发平台等多种方式投向科技创新领域，提高资金运用的灵活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基本方案

- 1、发行人：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 2、发行市场：中国银行间市场；
- 3、发行规模：拟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最终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及公司实际发行需要为准；
- 4、发行利率：发行利率将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实际情况最终确定；
- 5、发行期限：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多次发行，单次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270天；
- 6、发行方式：采用承销方式，由承销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7、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8、还款方式：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9、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

二、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项

为提高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工作的效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全权处理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及存续、兑付兑息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决定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时机，制定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品种、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票面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方式、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信用评级安排、承销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主承销商及其他有关中介机构，办理超短期融资券等相关事宜；

3、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修订和申报与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过程中必要的合同、协议和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信息披露的相关文件等；

4、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必要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及交易流通等有关事项手续；

5、决定并办理公司与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交易流通有关的其他事项；

6、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述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上述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审批程序

公司申请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以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注册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获准后实施，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情况。

四、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分别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系鉴于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有关政策加大了金融支持创新力度，以利于进一步协同推进原始创新、技术创新和产业创新，打造科技创新和制造业研发生产新高地。科大讯飞作为安徽地区代表性的人工智能企业，通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助于公司提升债券市场的影响力与认可度，为企业融资建立更加多元的融资通道，提高资金运用的灵活度。该事项符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系在《上海市、南京市、杭州市、合肥市、嘉兴市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总体方案》的政策出台及合肥纳入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的背景下，相关政策加大了金融支持创新力度，有利于进一步协同推进原始创新、技术创新和产业创新。科大讯飞作为安徽地区代表性的人工智能企业，通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助于公司提升债券市场的影响力与认可度，为企业融资建立更加多元的融资通道，提高资金运用的灵活度。该事项符合《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五、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系鉴于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银保监会、证监会、外汇局联合印发《上海市、南京市、杭州市、合肥市、嘉兴市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总体方案》，确认合肥纳入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该政策的出台，加大了金融支持创新力度，以利于进一步协同推进原始创新、技术创新和产业创新，打造科技创新和制造业研发生产新高地。科大讯飞作为安徽地

区代表性的人工智能企业,通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助于公司提升债券市场的影响力与认可度,为企业融资建立更加多元的融资通道,且发行融资的投向相对广泛,可通过研发投入、项目建设、运营、建设研发平台等多种方式投向科技创新领域,提高了资金运用的灵活度,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公司根据有关监管政策、市场条件和公司实际需要实施本次申请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其具体实施时间、发行规模等均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